

干部应拥有“诚信身份证”

高考刚结束,社会关注热点转移到招生工作。日前,清华大学正式启动高招工作,承诺不公布高考状元数。

不公布状元数亦难改变唯分数论

去年北大、清华承诺不再公布状元数,力图避免形成招生恶性竞争。算起来,今年是两校不再公开比拼状元数的第二年。不公布高考状元数,按理当然是好事一桩。但从政策导向看,北大、清华此举更像是被逼出来的一种结果。在此之前,教育部对禁止炒作高考状元已是三令五申。但是,除山东、广东等少数省份外,不少地方还在热炒高考状元。北大、清华不公布状元数,固然可不再成为众矢之的,但因“状元热”总体未见退烧,其降温作用相当有限。

高校热衷于公布高考状元,不止是为了炫耀自身,还是为更好地选拔优秀生源。虽说北大、清华承诺不再公布状元数,暗地里对“掐尖”却丝毫没放松。去年高招期间,由于部分地区没有公布高考状元,北大、清华等高校招生老师竟想出发微博寻找高分考生等“妙招”。这表明,重点高校争抢优秀生源的恶战,并未因不公布状元数而减压。这一新举措不仅没有遏制高校的招生偏好,也未能见效缓解社会对高考状元的追捧。

“状元热”并非高校炒作的后果,也不见得就是社会追捧所致。在这其中,高校更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状元文化”在中国具有悠久传统,许多人至今摆脱不掉骨子里的状元情结。在应试教育下,高考状元更成为学校升学率的直接体现,以及子女教育的成功标志。围绕着这一产物,社会上还衍生出各种各样的商业活动。有的地方甚至把高考状元视为政绩。

个别重点高校不公布状元数,充其量只是不再对“状元热”火上浇油。要降低社会对高考状元的过度关注,根本出路还在于大力推行素质教育与自主招生,改变唯分数论英雄的现状。教育家刘道玉称:“如果继续争状元,过去让我敬佩的北大清华就没有前途没有希望。”南开大学校长朱清时也说:学生要争100分需要浪费很多时间和资源,最后学生的创造力都被磨灭了。这些真知灼见,反映了教育家对应试教育的批评,以及对提高素质教育水平的呼吁。

北大、清华不能仅满足于不公布状元数,而将以往对优秀生源的“明争”转为“暗战”。在不公布状元数的同时,这些高校还应加大自主招生力度,扩大招收综合素质高的学生,为培养真正一流的人才打下坚实基础。目前,北大、清华仍然是高考状元集中营,这充分表明相关举措并未触及高招体制的核心。 魏英杰

作为烟台红富士主产区的栖霞和招远,年产苹果十几亿公斤。记者调查,一种多是小作坊生产,无任何标示的药袋被当地果农大量使用。这种药袋将包裹幼果直到成熟,白色药末直接与苹果接触。这些药袋所用药物疑为退菌特和福美胂,对此,药袋生产商和销售商都讳莫如深。

查处“药袋苹果”需要动真格

在人们眼里营养而健康的苹果,竟然会套在气味刺鼻的药袋里长大。而且这些套苹果的袋基本都是小作坊生产的三无产品,所用药的来源不明,药的掺入量极随意,药的危害性更难以估量。

据称,苹果套药袋在栖霞等地已流行数年,但当地政府显然重视不足。去年11月份,山东一家电视台曾在栖霞暗访,曝光了果农使用的苹果药袋,之后当地政府掀起查处行动。然而,从最新调查的情况看,当地的药袋生产依然红火,药袋的销售依然处于半公开状态,记者在当地驱车百余公里,沿途发现大量果园都在用药袋。

在如此严峻的事实面前,当地官方的态度却颇为乐观。今年4月,栖霞市委副书记鲁明义在关于严禁生产、销售和使用药物果袋的电视讲话中表示,从“摸底调查”的情况来看,目前买卖和使用药袋的,只是“个别企业”,“个别果农”。真不知道这样的“摸底调查”是怎么去查的。

栖霞是红富士苹果的主产地之一,被称为中国苹果之都,应该说,这样的口碑和声誉来之不易。作为当地政府,显然应珍惜这样的声誉,小心地加以维护。本来,苹果套药袋从少数人所为到大范围蔓延,当地政府没有有效进行干预,这已属失职。在苹果套药袋曝光后,当地政府却欲草草应付了事,这更是错上加错。

鲁明义副市长称,“如果药袋现象的传言也像‘三鹿奶粉’、‘四川柑橘大实蝇’等事件一样扩散开来的话,对栖霞苹果产业的打击将会是毁灭性的,全市果农赖以致富的财源将会毁于一旦”。一方面想对舆论的曝光有个交代,一方面又怕查处规模太大,砸了自己的招牌。这样的判断堪称明智,不过既然要查,就下定决心,动真格,而不是瞻前顾后,不敢施展手脚。

对于“药袋苹果”,希望栖霞和招远两地政府拿出刮骨疗毒的勇气,依法进行整顿治理。虽然这看似有损当地苹果产业的声誉,但同时政府的强力查处也会给公众以信心。长期而言,更有利于当地苹果产业的健康发展。相反,如果态度继续犹疑,“药袋苹果”将成为挥之不去的阴霾,逐渐将当地苹果产业的声誉侵蚀殆尽。

此外,“药袋苹果”的查处,不能仅寄托在苹果产地的政府部门身上,作为国家主管部门,应同时介入,查清楚“苹果药袋”所含农药成分,找到这些农药的生产源头,依法进行打击,并借此完善检测标准和检测方法,对各地批发和零售市场销售的苹果加强抽查检测。如此,“药袋苹果”才能无所遁形。 韩涵

山西省天津市一名科级干部履历造假事件有了新进展,曾11次填报不同出生日期、伪造学历的该市建建局局长薛新民,8日被免去行政职务。

“百变局长”的称号,描绘着薛新民的人生轨迹。为了入党、升迁,他需要年龄大时就改大,需要年龄小时就改小;需要工龄提前时就提前;需要学历高时就改高。本应严肃准确的履历,成了可随意揉捏的橡皮泥。“百变局长”终被查正,这是对群众举报和媒体曝光的正面回应,亦是捍卫制度尊严的必然要求。

履历造假显然违反了《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更是禁止在干部录用、考核、职务晋升、职称评定等工作中,“隐瞒、歪曲事实真相或者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违反规定为本人或者其他人谋取利益”。而薛新民造假20余年,2010年才受到了“略施薄惩”的党内严重警告,今年2月还能在舆论风波中调任建建局局长。

少数造假者如此“位稳权固”,折射出怎样的问题?

从一身是假的王亚丽到一路造假的薛新民,近年来,官员履历造假频频被曝光。一个常见的处理逻辑是,当事人被群众举报、媒体报道之后引发了舆情震动,有关方面在舆论压力下终于“动真格”。

小洞不补,大洞吃苦,有的干部当初只是蚁蚕,但慢慢成为硕鼠。同样的道理,如果干部连履历也敢造假,那会不会如法炮制其政绩?如果造假成本总是很低,事后问责总是千呼万唤始出来,那又怎能遏制后来者为“前程”修改履历的冲动?面对造假干部,一些部门为何手下留情,睁只眼闭只眼,甚至企图“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姑且不论这种“宽容”背后是否存有利让输送。从观念上反思,对造假之害认识不足,尤其无视干部造假对政府形象和公信力的损伤,是重要的

思想症结。表面上看,“百变局长”10多次修改履历是个人行为,但由于其公职身份和社会影响,造假游戏也在挥霍当地政府的信用资源。从无不担忧的街谈巷议中,从网友的拍砖乃至恶搞中,人们感受到的不只是“百变局长”个人信用的破产,更有政府公信等“无形资产”的悄然流失。

“夫诚者,君子之所守也,而政事之本也”。政府诚信是社会诚信的一大支柱,党的干部理应为求真务实的表率,把说实话、办实事作为政德底线,如此才能用好手中权力,取信于民。如果容忍造假行为,宽纵造假干部,让造假者吃香,难免形成恶劣的破窗效应,也让不少公众面对干部简历,“自发”地滋生怀疑情绪。

“百变局长”虽然被处理,但如何让干部拥有“诚信身份证”,实现政府公信力保值增值,依然是摆在党员干部和监管部门面前的一道难题。

王石川

双独家庭为生二胎盖30余个章



半年办下生育服务证,王女士的办证经历颇费周折。符合不符合条件,拿着政策一对,当事人心里很明白,但在相关部门得到确认却不是很容易。这里面有手续复杂繁琐等程序问题,也有信息管理不共享等技术障碍。盖30多个红章,带着50多页复印资料,这种情况并不只是办理生育证中所独有,也是很多行政审批的通病。让公众少盖几个章,少跑几趟腿,行政审批改革还有很多地方可以挖潜。

漫画/朱慧卿 点评/张玉珂

据北京晚报报道,根据相关生育政策,夫妻双方皆为独生子女的可生二胎。7个月前,王梅与老公在周围同事、朋友们的羡慕声中,宣布“意外”怀上了老二。接下来,已有一个月身孕的王梅开始为即将诞生的第二个宝宝奔波办理生育证。没想到过程颇费周折,王梅与全家人一起行动,盖了30多个红章,带着50多页的复印资料、身份证、户口本等各种证件奔波。备齐所有材料后,计生办要王梅找10位邻居开座谈会寻求生二胎意见,在邻居同意下才能生。等拿到可以生育第二个子女的生育服务证时,王梅肚子里的孩子已经7个月了。直到那个时候,她和家人才终于感到如释重负。

女媧遗骨别成浮躁考古的功利标本

同位素测年靠谱,成人头骨断代亦准确,因为这符合实证考古和科学测算的原则。可是仅就传说和女媧塑像,就断定发现的头骨属于“三皇时代”的“媧皇遗骨”,恐怕失之偏颇。联想到安阳曹操墓引发的学界和舆论界大哗,“媧皇遗骨”恐怕又是一起浮躁考古、轻率认定的功利标本。

据北京大学C14同位素测年,成人头骨为6200年前的测定结论,以及明代当地人的墨书题记,日前在山西吉县人祖山媧皇宫女媧塑像下发现的“皇帝遗骨”,可能属于传说中史前“三皇时代”的“媧皇”遗骨。(6月10日 新华社)

至于抃土造人、蛇首人身,则不过是玄而又玄的神话。常识是,考古应建立在考古实证的基础上,而不是像小说家那样去演绎历史。很显然,专家们首先把传说中的女媧认定为事实,再根据头骨展开想象。这种逻辑判断得出的结论真假如何,不难想象。

稍通历史常识的人都知道,我国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夏朝,尚无确切的考古证据证明其存在。更何况是早于夏禹的“三皇”和“五帝”呢?远古洪荒的老祖先们可以用神话的浪漫去诠释他们的历史,现代的考古学家和历史学家却要那么多科学思维和逻辑理性,不要那么武断和功利。 张敬伟

一天内16名学生溺亡悲剧不能再发生

6月10日,教育部在其官方网站发布《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山东湖南黑龙江三起中小学生溺水事故的紧急通报》。通报称,2012年6月9日,山东省莱芜市莱城区杨庄中学7名初三学生结伴在莱芜汇河下游游泳时溺水身亡;湖南邵阳市隆回县桃江镇文昌村5名小学生在桃江镇竹塘村向家山塘游泳时溺水身亡;黑龙江哈尔滨市呼兰区方台镇7名学生在松花江边游玩时,4人溺水身亡。教育部要求立即开展全面排查。

一日之内16名学生溺水死亡,令人震惊。这还仅仅只是媒体曝光数字。鲜活逝去的生命,刺痛人心,这样的悲剧不能再发生了。

孩子爱玩水是天性,禁止他们靠近水域也不现实,而且作为认知不够成熟的学生,总会有贪玩和忽视水域危险的时候。作为孩子的家长、老师、社会,都有责任保护孩子的安全。但不少孩子溺水的事例告诉我们,如何让孩子们学会正确的自救和救人方法极其重要。

在高家村的这起事件中,几位同学在紧急情况下团结救人,但是引发了更多落水,是一个惨痛的教训。在出现溺水突发事件时,首先要冷静,选择最佳方式,最好的方式是投入木板、救生圈、长杆等,让落水者攀扶上岸。万不得已的情况下,再选择下水救人

和搭人链。显然,这些孩子们都不知道这些。然而,学校和家长们则有责任让孩子们知道。这些基本生存技能教育以及实战演练,无疑是学校教育中的薄弱环节。

一些发达国家都把游泳纳入中小学体育的必修课程,使他们都能够掌握游泳的基本技能和救生知识。当然,中国很多地方并不具备开设游泳课程的条件,但是,即便如此,学校也应尽力让学生掌握基础的救生知识。

在未成年人非正常死亡事故中,溺水占比很高,在有些地方甚至占据首位。面对一日16名孩子溺亡的惨痛事件,教育部门和学校以及家长们应该反思,究竟应该做些什么了。比如,下个学期的开学第一课,能不能多给孩子们讲讲这些求生的技能? 姚景

据报道,某城市试水城管外包,2007年引入物业公司参与城市管理,然后多区效仿。记者梳理发现,一些物业公司俨然变身执法人员,独立、暴力执法,涉嫌权力寻租收取保护费等现象时有发生。

城管外包 难避责任外卸之嫌

城管外包,物业公司人员走上街头执法,这是哪门子社会管理创新?难得还有人“叫好”:深圳大学管理学院一位副教授说:“城管外包确实降低了政府成本,提高了效率,让市民享受优质服务,又给企业带来利润,可谓双赢局面。”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要说赢,顶多就是“双赢”——地方政府甩了包袱,接手企业捡了便宜,至于“让市民享受优质服务”,几近梦呓。试想,将城市管理交给一帮没有执法权,甚至连一套像样服装都没有的人,市民怎能放心。报道中提到的那家物业公司,就曾发生员工夜间调戏女子、将女子家人打伤的事件。

别说鱼龙混杂的私人物业公司,就是正规城管也颇受“名不正言不顺”困扰,其设立、执法、处罚等在社会上都存在着诸多争议。支持者认为,城管的身份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十六条规定:“国务院或者经国务院授权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以决定一个行政机关行使有关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权。”其执法依据则散见于各类行政法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等。反对者则以《宪法》、《刑法》的高度质疑城管的强制执法权,并以城管之种种“劣迹”指证其存在的不合理。

身份暧昧、素质参差、职业声誉差、管理权限宽、监管失范……这样的队伍不出事是奇迹。因此,哪怕是支持者,也不得不认为城管的法律定位必须更清晰,队伍管理必须更严格,执法行为必须更规范。正规城管尚且如此,遑论处于乌合状态的物业公司?不说物业公司的牟利冲动足以使他们忘记承包之时的许诺,将企业利益凌驾于公共利益之上,仅就那些身处底层的保安人员,有心态不好者一旦获得额外权力之后,就会肆意滥用权力,变本加厉,去欺负那些比自己更弱势的人们,以宣泄自己的郁闷,寻求心理补偿。

“城管外包”无异于“购买暴力”,给社会造成的混乱、给法治带来的伤害比城管更甚,实践也证明了这一点。2009年10月,郑州金水区花园路办事处推行“城管外包”新政,结果引发多起恶性冲突。如2010年11月,中牟县70多岁的农民张会全进城卖菜,遭到郑州市众邦物业公司工作人员的辱骂和殴打,物议哗然。“城管外包新政”也于2010年年底折戟。

有人认为,只要严加监督管理,“城管外包”模式完全可以趋利避害。且不论监管需要额外追加成本,可作殷鉴的是:作为事业单位存在的城管,都像个经常闯祸、要“家长”擦屁股的“坏孩子”,何况来路不明的?

城市需要管理,管理需要创新。“城管外包”,责任外卸,显然是“伪创新”。真创新,一方面要以疏代堵,以更多的便民、惠民代替简单、粗暴的禁止,让公众感受并理解城市管理者的苦心、善意,进而转化为行动支持城市管理。一些地方开辟专门场所,引导流动摊位入室经营、规范经营,便是以疏代堵的公共管理案例;另一方面,多施仁政,惠泽百姓。仁,不仅表现在城管执法过程,更人性、更温柔,还体现在富民政策上,让百姓更富足、更文明,从而提升城市的文明程度。 练洪洋

随着北京海淀法院的判决尘埃落定,外地女子王某的“长安梦”碎了一地:为了落户北京,王某与精神病人小张登记结婚。后被张某监护人发现,起诉到法院。日前,法院以“婚前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婚后尚未治愈的,婚姻无效”为由判决二人婚姻无效。(6月10日《京华时报》)

“落户式婚姻”的算计与悲怆

为了成为真正的“北京人”,不惜寻求精神病人的“帮助”,通过“婚姻捷径”获得一个京城户口,该名外地女子这种攻于算计的做法令人生厌。然而,刨去道德层面的价值判断,当“黄梁美梦”遭遇“梦醒时分”,我们还是多少能够从其中读出一丝个体的悲怆与哀鸣。

必须承认,尽管“逃离北上广”的说法日渐高涨,但相比零星的离场者,更多的人则像飞蛾扑火般涌向这几座代表着繁荣与进步,交织着理想与欲望的大都会。然而,森严的户籍壁垒却使他们不得不舔舐“久在异乡为异客”的苦涩。

于是乎,找“土著”结婚便成了许多外来者,特别是弱势女性的重要法门。当“落户式婚姻”成为一种现实所赐。

一方面,巨大的区域差异、不均的资源分配使得北上广拥有了其他地方不具备的城市魅力。别的不说,单就教育一项而言,根据北大法学院的一项研究课题得出的结论,安徽考生考进北大的概率只有北京考生的1%。换句话说,落户北上广是每位“理性经济人”趋利避害的必然选择。

另一方面,坚硬的户籍政策却在各种堂皇理由的装扮下徒增着迁移者的“机会成本”。对此我们不禁要问:既然接纳了外来者的劳动与税收,凭什么不让他们分享自己的资源与福利?要是没有户籍政策的阻碍,谁会愿意嫁给精神病人?

由此而言,王某不过是现实“子宫”中孕育出的一个“被侮辱和被损害”的悲剧人物。如果区域间的发展失衡得不到改变,户籍壁垒不能够彻底破除,那么“落户式婚姻”便不可能彻底消失。 王烽